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2013年3月22日)

本行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监事会会议于2013年3月22日在香港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由张福荣监事长主持，应到监事9名，实际亲自出席监事8名，李卫平监事委托金磐石监事代为出席并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2012年年度报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行监事会认为本行2012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监管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行的实际情况。

二、关于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 2012 年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关于 201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关于 2012 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弃权 0 票。

会议决议将本项议案提交本行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 提名张福荣先生连任本行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提名刘进女士连任本行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提名李晓玲女士担任本行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名白建军先生担任本行外部监事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以上监事候选人的任职将提交本行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逐

一表决，任期三年，至本行 2015 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本行监事的薪酬将按照《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监事薪酬分配暂行办法》、《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津贴管理办法》确定。在每年年终后，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将拟订薪酬分配清算方案，经董事会审议，并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各位监事候选人的简历请见本公告附件。除简历所述内容之外，各位监事候选人与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或控股股东没有其他关联关系；没有持有依据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V 部所定义之任何本行股份权益；没有任何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第 13.51(2)(h)条至第 13.51(2)(v)条须予以披露的资料，没有且过去也未曾参与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第 13.51(2)(h)条至第 13.51(2)(v)条须予以披露的事项；在过去三年中未在其他上市公司担任董事职务，目前也没有在本集团成员中担任其他职务，没有其他须提请本行股东注意的事宜。

七、关于监事会对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高级管理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2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请参阅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中监事会报告书相关内容。

八、关于监事会及监事 2012 年度履职情况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请参阅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中监事会报告书相关内容。

特此公告。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3 年 3 月 22 日

附件：监事候选人简历

附件：监事候选人简历

张福荣先生简历

张福荣先生，60岁，自2010年9月起担任本行监事长。2005年10月至2010年7月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行长。张先生2000年任中国工商银行副行长，1997年任中国工商银行行长助理兼人事部总经理，1994年任中国工商银行辽宁省分行副行长兼大连市分行行长，1986年起历任中国工商银行辽宁省分行会计处处长、辽宁省分行副行长，1984年加入中国工商银行，1971年进入中国人民银行工作。张先生目前兼任中国金融会计学会副会长、中国金融理财标准委员会副主任。张先生毕业于辽宁财经学院，后获东北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金融学博士学位。

刘进女士简历

刘进女士，48岁，自2004年9月起出任本行监事，2004年11月起兼任本行监事会办公室主任。刘女士自2003年7月至2004年9月任中国建设银行监事会副局级专职监事，2001年11月至2003年7月任中国人民保险公司监事会及中国再保险公司监事会副局级专职监事。刘女士是高级经济师，1984年湖南财经学院金融专业大学本科毕业，1999年陕西财经学院金融学专业硕士研究生班毕业，2008年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财政学专业博士研究生毕业。

李晓玲女士简历

李晓玲女士，55岁，自2007年6月起出任本行董事。李女士自2006年1月至2007年6月出任财政部预算司副巡视员，2001年5月至2006年1月担任财政部预算司助理巡视员。李女士是经济师，2003年北京师范大学政治经济学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李女士现为本行主要股东汇金公司的职员。

白建军先生简历

白建军先生，58岁，现为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北京大学实证法务研究所主任、北京大学金融法研究中心副主任。1987年7月起至今在北京大学法学院任教。白先生是中国人民银行郑州培训学院兼职教授、国家法官学院兼职教授，北京博雅英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1996年10月至1997年10月在日本新泻大学任客座教授，1991年9月至1992年10月在美国纽约大学任客座研究员。白先生1987年7月北京大学法学院硕士研究生毕业，2003年7月获北京大学法学院博士学位。